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幸福摩托车有限公司 搬迁补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幸福摩托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幸福公司）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上汽总公司）所租用地块因涉及城市规划用途调整需要搬迁，上汽总公司向幸福公司支付人员安置及搬迁补偿等费用 23,900.27 万元；幸福公司作为转租方，向上海幸福坊创意产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幸福坊）支付搬迁补偿等费用 4,158.77 万元；上汽总公司和幸福坊（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均为公司关联企业，上述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为 28,059.04 万元。

鉴于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的金额内，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拥有上海市中山南路 1029 号地块（以下简称：1029 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幸福公司长期使用该地块，并与上汽总公司签署 1029 号地块的房地产租赁协议，主要用于生产经营等活动。根据政府相关土地规划用途及幸福公司自身业务发展调整需要，幸福公司于 2008 年将 1029 号地块转租给幸福坊，由幸福坊对 1029 号地块进行改造，作为

“创意园区”进行专业化租赁管理。

根据上海市《黄浦江两岸地区发展“十三五”规划》要求，政府拟对 1029 号地块实施收储。

为做好幸福公司人员安置和场地搬迁等工作，幸福公司拟与上汽总公司签署《动迁奖励和补贴及人员安置费用支付协议》，由上汽总公司向幸福公司支付人员安置以及搬迁补偿等费用 23,900.27 万元；为了配合做好地块房屋征收和租赁户的清退工作，幸福公司拟与幸福坊签署《厂房场地租赁协议终止及动迁奖励补贴协议书》，由幸福公司向幸福坊支付搬迁补偿等费用 4,158.77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幸福摩托车有限公司搬迁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收到 9 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其中，陈虹先生、王晓秋先生、钟立欣先生等 3 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以 6 票同意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议案所涉两项协议金额累计为 28,059.0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7%，该标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的金额内，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威海路 489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虹，注册资本为 2,159,917.5737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是汽车、拖拉机、摩托车的生产、研制、销售、开发投资，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咨询服务。2019 年末上汽总公司总资产为 8,643.9 亿元，净资产为 3,406.3 亿元，2019 年营业收入为 8,413.8 亿元，净利润为 294.3 亿元。

2、上海幸福坊创意产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之控股子公司，上汽集团间接持有其 65.40% 的股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中山南路 1029 号 6 幢，法定代表人为姜华，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是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房屋租赁，建筑装饰工程承包，水暖电安装分包，物业管理，商务咨询，会展服务，绿化养护，设计、制作、发布各类广告，停车场（库）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9 年末幸福坊总资产为 1,524.94 万元，净资产为 883.81 万元，2019 年营业收入为 1,880.86 万元，净利润为-377.87 万元。

3、上海幸福摩托车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同济路 998 号，法人代表为毛维俭，注册资本为 43,000 万元人民币。根据公司规划调整，幸福公司现已退出制造业务，仅从事存续资产及人员的管理工作。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所涉 1029 号地块为工业用地，占地面积为 16,842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26,369.87 平方米，上汽总公司拥有其土地使用权，幸福公司长期租用该地块，并转租幸福坊进行专业化租赁管理，该地块因政府城市规划用途调整需要搬迁，故涉及搬迁补偿事宜。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经各方协商确定，幸福公司与上汽总公司拟签署《动迁奖励和补贴及人员安置费用支付协议》，由上汽总公司向幸福公司支付人员安置以及搬迁补偿等费用 23,900.27 万元。幸福公司与幸福坊拟签署《厂房场地租赁协议终止及动迁奖励补贴协议书》，由幸福公司向幸福坊支付搬迁补偿等费用 4,158.77 万元。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交易所涉搬迁补偿事宜，有助于政府推动对1029号地块的收储及综合开发使用等工作，有助于维护各方利益并配合做好腾地交房等工作，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搬迁补偿事项涉及的交易各方经过了充分协商，定价原则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董事会会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搬迁补偿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7日